

沈嵩芸編著

大學叢書之二

傳

記

學

概

論

教育圖書出版社發行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一日初版

電報代書名「傳」

大學叢書之二 傳記學概論

(全一冊)

每冊定價國幣

元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編著者 沈嵩

發行人 陳位

燧華

版所有權
必翻印究

經售者 全國各大書局

教育圖書出版社
社址：福州南後路一二〇號
電報掛號：二四〇三

序

「歷史是人類全體的傳記」，所以要明瞭某個時代歷史的情形，對於那個時代的人的活動情形，尤其是活動力最强的偉大人物的活動情形，要首先能够得到了瞭解；而達到這個目的的工具，那就是傳記了。

我國的史書，自太史公作史記，創了傳記體以後，歷代史家因之，皆相沿而不替。所謂紀傳體的歷史，是完全以人爲綱的；換句話說，我國過去的正史，就是以傳記爲宗的歷史。所以研究我國歷史，尤非從傳記着手不可。

我們知道，事實是以理論爲基礎的，理論是因，事實是果。所以研究傳記，對於傳記的理論，必須要有相當的了解，因爲不如此，那就猶如「隔靴抓癢」，抓不到癢處，不能以竟全功，甚至於徒勞無益。

我國的傳記，因爲發生得很早，在量的方面，真是「汗牛充棟」，佔了乙部的廣大篇幅。可是、這許多傳記，如果用新的眼光觀之，在文字上，形式上，俱有問題，就有重新估價，重新改作的必

要，原因是對理論方面太不注意，太不講求了。在過去，關於傳記的理論，雖有散篇的論述，但是有系統的著作，一直到現在，還未曾見，這不能不說是史學界和文學界的一大缺陷。

十年以前，有感於此，便有從事關於傳記理論方面寫作之志。嗣以抗戰軍興，烽火遍地，播遷流離於蘇浙閩三省之間，終日擾擾，無暇執筆，初志不得遂，時耿耿於心。去年暑後，生活稍安，乃着手篇著，藉償夙願，並思於短時間內完成，至於冬初，草草脫稿。

全篇共分四章，首就傳記的概念，加以說明；次對傳記的種類，分別敘述；再於傳記的作法，略為述說。末予中國之傳記，稍加論評。對於傳記學的理論，當然不能說已闡發無遺，但其崖略，則藉此已可窺見了。

近十年來，流亡度日，學殖荒蕪，而手頭參考書籍又很缺乏，文詞資料，兩難云善，「學步效顰」，自不免為識者所譏；然為「拋磚引玉」一計，乃敢冒昧而即行付梓，以公同好。糾乖正談，尚有望於方家，苴漏補隙，則有待於來日。

傳記學概論

目次

序

第一章 傳記之概念

第一節 傳記的意義 一

第二節 傳記與歷史 三

第一節 傳記的功能 四

第四節 傳記的對象 八

第二章 傳記之種類

第一節 傳記的分類 一五

第二節 自傳 六

第三節 列傳 八

第四節 專傳 二二

第五節 合傳

年譜 二二二

第六節 人表

本紀世家 二二七

第七節**第三章 傳記之作法**

二二八

第一節 傳記的一般作法

二二八

第二節 專傳列傳的作法

二二九

第三節 合傳的作法

二三三

第四節 年譜的作法

三三九

第四章 中國之傳記學

五三

第一節 中國傳記學的源流

五三

第二節 中國的傳記文學

五五

第三節 中國傳記文學的貧困

六二

第四節 新傳記的創作

六五

傳記學概論

沈嵩華編著

第一章 傳記之概念

第一節 傳記的意義

關於傳記一詞的解釋，見於中國典籍者：

(一) 文心雕龍史傳篇：「昔者夫子閔王道之缺，傷斯文之墜，隱居以歎鳳，臨衢而泣麟；於是就太

史以正雅頌，因魯史以修春秋，……然睿旨存亡幽隱，經文婉約，邱明同時，實得微言；乃原始要終，創爲傳體，傳者轉也，轉受經旨，以授於後，實聖文之羽翮，記籍之冠冕也。」

(二) 文史通義永清縣志列傳序例篇：「傳者對經之稱，所以轉授訓詁，演繹義蘊，不得已而筆之於書者也。左氏彙萃寶書，詳具春秋終始，而司馬氏以人別爲篇，標傳稱列，所由名矣。」

(三) 文史通義傳記篇：「傳記之書，其流已久，蓋與六藝雜出。古人文無定體，經史亦無分科，春秋三家之傳，各記所聞，依經起義，雖謂之記可也，經禮二載之記，各傳其說，附經而行，雖謂之傳可也。其後支分派別，至於近代，始以錄人物者，區爲之傳，敍事蹟者，區爲之記，蓋亦以集部繁興，人自生其分別，不知其然而然，遂若天經地義之不可移易，此類甚多，學者生於後世，苟無傷於義理，從衆可也。然如虞預姑射襄陽晉舊記之類，敍人何嘗不稱記？龜策西域諸傳，述事何嘗不稱傳？大抵爲典爲經，皆是有德有位，綱紀人倫之所制作，今之六藝是也。夫子有德無位，則述而不作。故論語孝經，皆爲傳而非經；而易繫亦止稱爲大傳。其後悉列爲經，諸儒尊夫子之文，而使之有以別於後儒之傳記爾。周末儒者，及於漢初，皆知著述之事，不可自命經綸，蹈於妄作，又自以立說，當稟聖經以爲宗主，遂以所見所聞，各筆於書而爲

傳記，若一禮諸記，詩書易春秋諸傳是也。蓋皆依經起義，其實各自爲書，與後世箋註，自不同也。後世專門學衰，傳體日盛，敍人述事，各有散篇，亦取傳記爲名，附於古人傳記專家之義爾。」

(四)史通列傳篇：「夫紀傳之興，肇於史漢，蓋紀者編年也，傳者列事也。編年者列帝王之歲月，猶春秋之經，列事者錄人臣之行狀，猶春秋之傳，春秋傳以解經，史漢則傳以釋紀。」

(五)二十二史劄記：「古書凡記事立論及經解者，皆謂之傳，非專記一人之事蹟也。其專記一人爲一傳者，則自遷始。」

(六)後東塾讀書記：「傳者，轉也，轉受經旨以授於後，所以詁經，非以敍人物也。而敍人物以爲傳，則自太史公始。」

見於西洋記載者：

(一)傳記相當於希臘的 *bios* 一詞，是生平或生活 (*life*) 的意思，所以凡是關於一個人的生平的某些作品，都可以傳記稱之。英國人根據這個希臘詞語，造一新字曰 *biography*，最初用這字的十七世紀的詩人屈里頓 (John Dryden)，那時他正要論述布魯塔奇的英雄傳 (Plutarch's 'Lives')，故需用這一新字。在這以前，英國字典中尙無傳記一詞，或者換句話說，便是傳記一詞的定義，在此時方確立了起來。

(二)美國史頤家本雪特 (Sidney Lee) 在其傳記學原理一書中說：「傳記之興，是鑿足人類紀念的本能。記念本能就是懷舊或思古，人情樂於懷舊，亦喜思古，所以關於古人的行誼事略，很自然的會發生興趣。他的意思，傳記就是敍述個人行狀事略的。」

現今通用的意義，傳記兩字連詞，就是舊日敍述個人生平行事頭末的人物傳，和古代的經傳固不相干，與四庫總目所謂「敍一人之頭末者爲傳之屬，」文史通義所謂「敍人物者，區古之傳，敍事蹟者，區爲之記，」也不相同。史部有傳記類，不過牠兼收記事之雜敍，與現今的範圍又不盡同。

第二節 傳記與歷史

英人加萊爾 (T. Careyle) 說：「歷史正是許多偉人的傳記」。又說：「世間的事物，質而言之，實在是許多偉人思想的結晶，現實，和其概括。」(Material result, practical realization, and embodiment) 我們知道，歷史是以人類為中心，記述過去演進的成績的，所以捨人而談歷史，還有什麼可說？我國自太史公作《史記》，以本紀列傳為重要部份，差不多佔全書十分之七，而本紀列傳又以人為主體，以後二千餘年，歷代的所謂正史，皆循其例，本紀列傳都佔了大部份。老實說，我國的正史，就是以傳記為宗的歷史。專以傳記為宗的歷史，用新的史學眼光看去，似乎變成專門表彰一個人的工具。許多人以為中國史的最大缺點就在這個地方。這句話我們可以相當承認，因為偏重於個人的歷史，多注重彰善懲惡，差不多變為修身的教科書，失掉歷史的性質了。如果以為人的歷史毫無益處，毫無價值，那就未免太過了。因為歷史與旁的科學不同，是專門記載人類繼續不斷的活動的，一個人或一羣人的偉大活動，可以使歷史起了大的變化，倘若把幾千年來中外歷史上活動力最大的人物抽去，歷史到底還是這樣與否？恐怕要發生問題了。譬如第一次世界大戰，若是沒有威廉二世 (William II)、威爾遜 (Wilson)、路易喬治 (Lloyd George)、克里蒙梭 (Clemenceau) 幾個人，歷史當然會另變一個樣子，第一次世界大戰，或者打不成，就是打成也不是那樣的結果。又如普魯士自一八〇六年那耶戰敗以後，發憤自強，思圖恢復，國中學者，大都注力於此，而史學界更倡所謂歷史的民族，所謂歷史的民族，就是指波斯、希臘、羅馬和當時的日耳曼民族，謂其為能駕馭全世界，統制全人類，且美其名曰世界精神。黑格爾 (Hegel) 一派的歷史家，把世界最高的地位給與他的同胞，更益以尼采 (Nietzsche) 的超人主義，薰陶啓示，遂鑄成他們全國民族狂妄驕兇的觀念，才肇成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戰的爆發。又如沒有孟德斯鳩 (Montesquieu)、盧梭 (Rousseau) 那些人的鼓吹自由思想，一七八九年的法國大革命或許不會發生。又如一七九九年到一八四八年的歐洲歷史，把拿破崙 (Napoleon) 和梅特涅 (Metternich) 抽去，還有什麼可談？又如我國最近幾十年的歷史，倘若把

慈禧太后、袁世凱、孫中山先生抽去，現代的我國是個什麼樣子，誰也不能預料，但無論如何，和現在的樣子一定不同。

「時勢造英雄，英雄造時勢」，英雄自然不能完全擺脫時勢，然而他們的特識卓行，往往也有不受環境限制，而轉移人事改造時勢的。我們將每一個時代中找出幾個代表人物，把種種有關的事情都歸納在他的身上，一方面可以看時勢環境如何能影響到他的行動；一方面又可以看他的行為如何使時勢環境發生變化；在政治上有大影響的人如此，在學術上有新發明的人也是如此。如史記中的孔子世家，孟荀列傳，仲尼弟子列傳，是代表當時學術思想的；蘇秦張儀列傳，是代表造成戰國局面的游說之士的；田單樂毅列傳，是代表有名將士的；四公子平原、孟嘗、信陵、春申列傳，是代表當時的新興貴族的勢力的；貨殖列傳，是代表當時經濟文化的，游俠列傳，是代表當時社會的一種特殊風尚的。因此梁任公主張把我國歷代名人，選出一百個人來作傳，以代表每一個時代各種變遷的大勢。

「真正的歷史可說都是現代史，現代性，這一點，實是一切稱為歷史者的主要特徵」，這是意大利史家克羅斯（B. Groce）的名論。近來美國史家赫蕭（Hawkins）也有「所有歷史都是現代史」的話。這意思應用於歷史中的偉人傳記，更見其確切。我們也可以說，一切的歷史人物都是現代的人物，這種人物的事業是流傳不朽的，言行足垂模範，其人格互舊古而常新的。歷史上的著名人物，都與現代生活有密切關係，尤其在當時有關民族興衰的偉人，他們的言論思想事業人格，在現代民族生存上還是不可或缺的要素；他們的重要造就，永遠保留在其今日民族生活之中。（偉大的科學家與英雄，其精神只存在今日全世界人的生活中。）就「現代性」一點上說，傳記在歷史上的地位也可以略窺見一斑了。

第三節 傳記的功能

歷史教學的功能，固在於彰往察來，而尤在於陶冶性情，灌輸真知，鼓舞熱情，培植民族自信力，和激勵奮起的努力；而最能表現這種功能的就是傳記。

第一陶冶性情 喻冷性情，以傳記的功能最大。知道過去能創造歷史的人物的素養如何，可以隨他學去，使志氣日益提高。譬如讀安定之傳，可使人進於沉潛，披晦翁之書，可使人勉於學問。又如孟子私淑孔子之學而紹道統，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讀盧梭（Rousseau）之書，遂興起其獻身教育之志願。由欽仰而生觀感，由觀感而生興趣，不啻起古人於一室，所謂「奮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也」。

第二培植民族自信力 自十七八世紀歐洲民族殖民拓展以來，一部分淺薄而武斷的學者，不恤甘為侵略野心家做工具，發出許多奇怪的謬論，他們一面各自矜揚其自己民族的優越，一面又概說白種人文明的高卓，而一味貶斥有色人種的愚昧落後，以掩飾其強暴的行爲，還說是履行其「白人的擔負」。如一二人種學家，也狂妄的從人種學研究以證實其說。這輩人原是歐洲帝國主義者的一種工具，其學說現已不能成立，我們原不必重視；不幸是我們中國人，（在此輩狂妄學者自己也視為落後的東方民族之一）在清中葉是過於傲慢自大，以「蠻夷」視歐洲各國，及至幾次外交失敗以後，則不僅拋棄了自大心理，而且轉而漸漸養成崇拜西洋的心理，終於忘記自己歷史，辱沒自己人格，無形中接受中國民族是衰老落後的觀念。守舊者的言論又或保守落偏，祇足加強淺妄者的成見。近年來一部份人謀振刷民族精神，從事實際工作，其熱心可佩，但所謂四病五毒之說，失之於武斷，徒使國人增加氣餒。「中國民族是落後的」之錯覺，不幸幾已波及於青年。我們民族的自信力，是日見動搖了。

最近一部份識者高倡「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之論，主張以「不苟從不守舊」的原則，來重新估量而創造中國的文化，這誠可視為恢復我們民族自信力的一種運動。我們以為惟有歷史是最足以證實了我們民族的能力，因而樹立我們的自信，而歷史教學中採用民族性的傳記教材，其最大的效用也就是培植民族自信力。因為從本國歷史偉大人物的貢獻，就可明瞭中國民族無論在那一方面都有優越的能力，而會觀他們的奮鬥，更可以明瞭我們民族的擴大蛻化不是偶然而成的。從前梁任公寫了一篇「中國歷史上民族之研究」，自說其目的在使學者得着這幾點信念，就是「中華民族為一極複雜而極鞏固的民族；此種複雜鞏固的民族，乃由出極大之代價所構成；此民族在將來絕不致於衰落，而且有更

擴大的可能性。」這正是切合史實的結論，這應是我們全國同胞的基本的自信力。而負起打定而且推播這種自信力的責任最有力者，便是中小學的歷史教師。以富有民族精神的傳記為教材，善為啟導其學生，進而播為全國的風氣，恢復民族自信力纔能不成爲一句空話了。

第三灌輸真知 民族名人傳記教材的應用，還足以給學者的民族信仰與貢獻祖國的意志，以充分的知識的基礎。鄉村的農民沈浸了自古以來的傳說，對於他們自己民族也往往有一種隱約的信力與愛國心。普通商人閉看說部裏的岳傳、征東征西一類的書，也能得到不少民族意識的滲染。可是他們或則太蒙昧了，或則所了解的太不正確健全，所以農民可以不知納稅是一種基本義務，而一部份粗有智識的商人遇到私利所在，還是要犧牲了民族利益的。在從前沒有把抓住中心觀念來，從事於歷史教學者，也祇能講述枯燥呆板的事實，令學生記憶無數不同的姓名，其實對於民族立場所需的真知，也不能有所裨益。現在我們認定以民族主義為中心，凡是於我們民族有貢獻的人，及富有民族思想的人，特別加以詳盡的說明，這樣使學生對於民族的脫化進步，有真灼的認識，有切實的自覺。這種有充分的理智的基礎之民族觀念，是健全而有力的；這樣的民族觀念，纔是民族生存的魂靈。

第四鼓舞熱情 講述民族偉人的事蹟，最能令人興奮；將古人捨身為國那一種激昂磅礴的情緒，重新在青年們的內心裏燃燒起來，以鼓鑄他們對國家民族一種說不盡的熱情。一個民族的生存與發揚，不僅靠人民的智識能力，尤賴有全國人民對本國有一致的熱烈的赴湯蹈火百折不回的一腔純真的感情。我們在過去上海租界裏遇到法國或美國國慶紀念時，他們的居留民聚着舞着熱狂的高唱他們的國歌時，覺得他們似乎有火在內臟裏燃燒着。五卅慘案時我們羣衆運動中的悲壯呼聲，國民革命軍初到時民衆集會歡迎時的歡舞景象，也曾幾度表顯我們民族的一種熱情。可是現在，我們無容諱言的，不但在中年社會裏熱情固不易得，便是在青年學生裏，也很少慷慨熱烈的情緒；消沉、失望、苟且、愁悶、混沌的空氣籠罩着學校的門牆。一部份青年，不僅對於國家，並且對於家庭，對於朋友，對於環境的一切，都好像是不感到怎樣的興趣，民族的熱情，在整個的社會甚至在青年學生中都見消散了，這正是亟待着歷史教師去喚醒；亟待着學校教師拿可泣可歌的傳記文學材料去提撕振發。如岳武穆宗

忠誠的殺敵致果・文文山的誓死殉節・史可法張蒼水等的力戰身殉，以及清季革命先烈赴湯蹈火，這些事蹟，如果就他們的傳記充分地委婉地發揮起來，最能鼓舞青年的熱血。這輩民族偉人知其不可爲而爲的精神，正如王船山所謂「不可幾幸其必然」，實以「居整御散，用獨制衆，處靜待動，奮弱抗強」其間「一往之氣，不恤其歸，必得之情，不妨其失；則不可幾幸者，固可期也」。這所謂先賢「一往之氣」，正是今日我們民族所最需要的不計成敗利鈍的熱情啊。

第五激勵繼起的努力、民族性的傳記教材，既足以培植學生的民族自信力，灌輸其真切的智識，鼓舞其熱烈的情緒，合起來便能使學生對本國民族引起一種責任的覺悟，以期繼承先民，盡其最大的努力。對於這一點，學校中公民科自然負起相當的職責，但歷史科包含最具體生動的材料，尤足以引起學生的觀感，激發其獻身報國的精神。我們曾說今日中學生消沉不振的風氣，還在教育當局自然感到其嚴重性，不過他們多僅視爲一種訓育問題，而不從教學上去助其解決。其實惟有具體的教材，方能激發學生的精神，喚起其責任的自覺，助成其積極有爲的人生觀；而歷史上偉大人物事蹟的昭示，就是最好的具體教材。俾斯麥（Bismarck）所以將普法戰役的勝利，歸功於歷史教師，就是因爲當時普魯士教師充分應用歷史以發揚耳曼民族主義。中國今日的歷史教師，苟能以德國的往事爲鑒，應當努力對學生喚起警忱，灌輸知識，培植民族自信力，以激勵他們獻身民族勇往實幹的精神。

此外，傳記容易引起興趣，使學者對於歷史學習能力的提高。劉知幾在其史通自序中有這樣一段的記載：「年在紹綺，便受古文尚書，每苦其辭艱瑣，難爲誦讀，雖_往逢捶撻而其業不成。嘗謂家君與諸兄講春秋左氏傳，每廢書而聽。逮其講畢，即爲諸兄說之，」竊歎曰：「若使書皆如此，吾不復怠矣」。先君奇其志，於是始授以左氏，明乎而誦讀都畢。……次又讀史漢三國志，觸類而解，不假師訓」。劉氏這段文字，是說明其讀書的啓蒙時代，讀歷史比讀其他的書籍容易而發生興趣。但我們自己的經驗，小時候讀史記漢書，對書志絕不感覺興味，本紀次之，惟對列傳直如聽彈詞，或講故事。史記裏面幾篇有名的列傳，如荊軻列傳，四公子傳及游俠列傳，不但其事實容易發生興趣，聯帶的文字亦覺其詞工易於上口，這種情形，在啓蒙的幼童中可謂極普遍。

由上所述，傳記在歷史教學上的功能，我們可以瞭然了。

第四節 傳記的對象

所謂傳記的對象，就是講那類的人我們應該為他作傳記。當然，人物舉偉大，作起來才有精彩，所以偉大人物是作傳記的主要對象。不過，所謂偉大者，不單指人格的偉大，連關係的偉大也包括在內。例如袁世凱，西太后人格雖無可取，但不能不算是有做傳記的價值的一個人物。有許多偉大人物可以做某個時代的政治中心，有許多偉大人物可以作某種學問的思想中心，這類人最宜作成大規模的專傳或年譜，把那個時代或那種學術都歸納到他身上來講。依照梁任公的意見，應該作專傳或補作列傳的人物，約有下列七種：

(一)思想及行為的關係很多，可以作時代或學問中心的，我們應該為他們作專傳。有些人，偉大儘管偉大，不過關係方面太少，不能作時代或學問的中心，若替他作專傳，就很難作好。譬如文學家的李白杜甫都很偉大；把杜甫作中心，將唐肅宗時代的事實歸納到他身上，這樣的傳，可以作得精彩；若把李白作為中心，要作幾萬字的專傳，要包括許多事實，就很困難。論作品是一回事，論影響又是一回事。杜詩時代關係多，李詩時代關係少。敘述天寶亂離情形，在杜詩中是正當的背景，在李詩中則或為多餘的廢話。兩人在詩界，地位相等，而影響大小不同。杜詩有途徑可循，後來學杜的人多，由學杜而分出來的派別也多。李詩不可捉摸，學李的人少，由學李而分出來的派別更少。所以杜甫的影響深，李白的影響淺。二人同樣偉大，而作傳的方法不同，為李白作列傳，已經不易，為李白作年譜或專傳，更不可能。反之，為杜甫作年譜，作專傳，材料比較豐富多了。所以作專傳，一面要我偉大人物，一面在偉大人物中，還要看他的性質關係如何，來決定我們作傳的方法。

(二)一件事情或一生性格有奇特處，可以影響當時或後來，或影響不大而值得表彰的，我們應該為他們作專傳。譬如史記有魯仲連傳，不過因為魯仲連會解邯鄲之圍，誠然可以當時時局而論，魯仲連義不帝秦，解圍救趙，不為無關，但是沒有多大重要。太史公所以為他作傳，放在將相文士之間

完全因他的性格優拔，獨往獨來，談笑却參軍，功成不受賞，像這種特別的性格，特別的行為，很可令人佩服感動。又如後漢書臧洪傳，不過因為他能為故友死義。洪與張超俱屬戚友，初非君臣關係，超為曹操所滅，洪怨袁紹坐視不救，擁兵抗紹，為紹所殺。袁紹、張超、臧洪在歷史上俱無重大的關係，不過臧洪感恩知己，以身殉難，那種慷慨凜冽的性格，確是可以令人佩服的地方。再如漢書楊王孫傳，不記楊王孫旁的事情，專記他臨死的時候，主張裸葬，衣衾棺槨，一概不要，還說下許多理由；後來他的兒子覺得父命難行，却拗不過親友的督責，只得勉強遵辦。他的思想雖沒有墨子那樣偉大，然比墨子還走極端，連桐棺三寸都不要。不管旁人的聽否，自己首先實行，很可以表示特別思想，特別性格。幾部有名的史書，對於這類特別人，大都非常注意，我們作史，也應如此。

(三) 在舊史中沒有記載，或有記載而太過簡略的，我們應該為他作專傳。這種人偉大的也有，不偉大的也有。偉大的，旁人知道他，正史中也會提到過，但不詳細，我們應當為他作傳。譬如墨子是偉大人物，史記中沒有他的列傳，僅附見於孟荀列傳，不過二十幾個字。孫仲容根據墨子本書及其他先秦古籍作墨子列傳及年表，這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又如荀子是偉大人物：雖有孟荀列傳，但是太過簡略。清人汪中替他作荀子年表，胡元儀作荀卿子列傳，這也是很好的一個例。皆因以前沒有列傳，後人為他補充；或者以前的傳太簡略，後人為他改作。這類應該補作或改作的傳，以思想家文學家為最多。例如王充、劉知幾、鄭樵等，在他們現存著作中，便有很豐富的資料，足供我們作成極體面的專傳。另有許多人，雖沒有什麼特別偉大，但事蹟隱沒太古，不會有人注意，也該為他作傳表彰。例如唐末守瓜州的義朝，賴有羅振玉替他作一篇傳，我們才知道有這麼一位義士名將。又如作儒林外史的吳敬梓，前人根本不承認這本書有價值，書的作者更不用說了。胡適之才給他作一篇傳出來，我們才認識這個人的文學地位。這些都是很好的例。總之，許多有相當身份的人，不管他著名不著名，不管歷史上沒有傳或有傳而太過簡略，我們都應該整篇補充，或一部分的改作。

(四) 以前史家有時因為偏見，或者因為挾嫌，對於一個人的紀載，完全不是事實。我們對於此類被誣的人，應該由辯護的性質，替他重新作傳。歷史上這類人物很多，粗略說起來，可以分做下列

三種：

(1) 完全挾嫌，造事誣譖。這類事實，史上很多，應該設法辯護。譬如作後漢書的范曄，以叛逆罪見殺，在宋書及南史上的范曄本傳中，句句都是構成他的真罪狀，後人讀起來，都覺得曄有應死之罪。雖是作得這樣好的一部後漢書，可惜文人無行了，這種思想，千餘年來深入人心。直到陳澧（蘭甫）在他的東塾讀書記裏面作了一篇申范，大家才知道完全沒有這回事。當時造此冤獄，不過由幾位小人構煽；而後此含冤莫雪，則由沈約一流的史家挾嫌爭名，故為曲筆。陳蘭甫替他作律師，就在本傳中，將前後矛盾的語言，及各方面可靠的記據，一一陳列起來，說明他絕無謀反之事。讀了這篇之後，才知道不特范曄的著作令人生氣，十分讚美，就是他的品格也足令人十分欽佩。又如宋代第一個女文學家，填詞最有名的李清照（易安），在中國史上找這樣的女文學家，真不易得。她填詞的藝術，可以說壓倒一切男子；就讓一步說，也在當時詞家中占前幾名。她本來始終是金石錄作者趙明誠的夫人，並未改嫁。但因雲簾漫鈔載謝茶崇禮啓，濫撰僞文，說她改嫁張汝舟，與張汝舟不和，打官司，有「猶以桑榆之末影，配茲駢儉之下才」等語，宋代筆記遂紛紛記載此事。後人對於李易安，雖然很稱讚他的詞章，但瞧不起她的品格。到近代俞正燮在他的癸巳類稿中有一篇易安居士事輯，將她所有的著作，皆按年月列出，證明她絕無改嫁之事。又搜羅各方證據，指出改嫁謠言的來歷。我們讀了這篇以後，才知道不特李易安詞章優美，就是她的品節，也沒可訾的地方。這類著述，主要工作全在辨别史料之真偽，而加以精確的判斷。陳俞二氏所著，便是極好模範。歷史上人物，應該替他們做洗冤錄的，實在不少。我們都可以用這一法做去。

(2) 前代史家，或不認識他的價值，或把他的動機看錯了，因此所記的事蹟，頗有偏頗，不能得其真相。這類事實，歷史上也很多，應該替他改正。譬如提倡新法的王安石，明朝以前的人都把他認為極惡大罪，幾欲放在奸臣傳內，與蔡京童貫同列。宋史本傳雖沒有編入奸臣一類，但是天下之惡皆歸，把金人破宋的罪名也放在王安石的頭上。這不是托克托有意誣譖他，乃是托克托修宋史的時候，不滿意安石的議論在社會上已很普遍了，不必再加議論，所載史蹟已多不利於安石，讀者自然覺其

可惡，但是我們要知道王安石絕對不是壞人，至少應當如陸象山王荊公祠堂記所批評，說他的新法，前人目其孳孳爲利，但此種經濟之學，在當時實爲要圖。朱子也說他「剛慎復誠然有之，事情應該作的」。他們對於安石的人格，大體上表示崇敬。但是宋史本傳那就完全不同了，所以我們認爲有改作的必要。清乾嘉時候，蔡元鳳（上翔）作王荊公年譜專門做這種工作，體裁雖不大對，文章技術也差，但是極力爲荊公主張公道，這點精神却很可取。又如秦代的開國功臣李斯，爲二世所殺，斯死不久，秦國也亡。漢人對於秦人，因爲有取而代之的關係，當然不會說他好。史記的李斯傳，令人讀之不生好感。李斯旁的文章很多，一概不登，只錄他諫逐客書及對二世書，總不免有點史家上下其手的色彩。他的學問很好，曾經做過戰國時候第一流學者荀卿的學生，他的功業很大，創定秦代開國的規範；間接又是後代的規範。漢代開國元勳如蕭何曹參都不過是些刀筆小吏，因緣時會，談不上學問，更說不上建設。漢代制度十之八九從秦代學來。後代制度，又大部分從漢代學來。所以李斯是一個大學者，又是頭一個統一大時代的宰相，憑他的學問和事功，都算得歷史上的偉大人物，很值得表彰一下。不過遞至現代，史料大都湮沒，只有將舊有資料補充，看漢人引用秦人制度的地方有多少，也許可以看出李斯的遺型。總之，李斯的價值要重新規定一番，那是無疑的。

(3) 為一種陳舊觀念所束縛，帶着色眼鏡看人，把從前人的地位身份全看錯了。這類事實，歷史上很多，應該努力洗刷。例如曹操代漢，在歷史上看來，這是力征經營當然的結果，和漢高祖唐太宗們之得天下實在沒有分別。自從三國演義通行後，一般人都當他作奸臣，與王莽司馬懿同等厭惡。平心而論，曹操與王莽司馬懿絕然不同。王莽靠外戚的關係，騙得政權，即位之後，百事皆廢；司馬懿爲曹氏顧命大臣，欺人孤兒寡婦，狐媚以取天下。這兩人心地的殘酷，人格的卑污，那裏够得上和曹操相提並論？蓋黃巾、董卓、李傕、郭汜多次大亂之後，漢室將要亡掉，曹操最初以忠義討賊，削平羣雄。假使爽爽快快的作一個開國之君，誰能議其後？祇因玩一回挾天子以令諸侯的把戲，竟被後人搽上花臉，換個方面看待。同時的劉備孫權，事業固然比不上曹操偉大，人格又何嘗能比曹操高尚？然而曹操竟會變成天下之惡，皆歸，豈非朱子綱目的以後史家任情褒貶，漸失其真嗎？又如劉裕代